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账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年末组织了有关人员，对实物资产进行了清查盘点，并对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无形资产等有关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清理，有关清理情况及拟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实际，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公司对2023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235.87
其中：应收账款	433.86
其他应收款	-663.65
应收票据	-6.08

二、资产减值损失	1,989.01
其中：存货	1.56
固定资产	1,178.83
无形资产	808.62
合计	1,753.14

二、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确认标准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收到的承兑汇票，区分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提方法如下：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评估该项应收款项，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单独确认其坏账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期计提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98.76万元，本期转回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7.11 万元，本期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12.30 万元，对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 235.87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

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2023年末，公司根据存货成本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测算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56万元，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015.61万元，对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1.56万元。

3、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账务状况，经对固定资产的排查，公司部分设备等固定资产暂时处于闲置状态，对其进行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按会计准则的规定，按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本期新增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178.83万元，本期核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65.70万元。对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1,178.83万元。

4、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账务状况，经过对公司无形资产的排查，公司在年末判断相关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并充分考虑长期资产当前状况、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因素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对于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年末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新增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08.62 万元，对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808.62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 1,753.14 万元。已在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反映。

三、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3、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5、《监事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